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17-006

##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监事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公告如下：

### 一、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

第四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 三、监事候选人的提名（监事候选人提名表见附件）

####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监事会、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3% 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书面推荐股东代表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

#### （二）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7 年 2 月 15 日 17:00 时前以书面方式向本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监事会对推荐的监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做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4、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本公司监事：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有期徒刑，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 7、最近 3 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3 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8、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 9、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
- 10、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监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 11、董事、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公司监事；
- 12、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 六、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 推荐人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

-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 4、监事候选人承诺及声明（原件）；
-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提名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 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
- (2) 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
- (3) 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 (4) 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 推荐人向本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本公告通知的截止日期 2017 年 2 月 15 日 17:00 时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为有效。

##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华梦阳、赵鑫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371-56599758

联系传真：0371-56599716

公司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邮 编：450001

联系邮箱：zqswb@newcapec.net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一日**

附件：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联系方式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推荐的候选人基本信息			
姓名		年龄	
性别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任职资格			
简历 (包括教育背景、 职称、详细工作履 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	<p>是否与上市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p> <p>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p> <p>是否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如是，请详细说明。</p>		
推荐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